

证券代码：688601

证券简称：力芯微

公告编号：2025-008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857,356.2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26,720,139.1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3,692,7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930,000 股后的股本 132,762,700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3,105,08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53,105,080.00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0,192,900.90 元（含过户费和手续费等），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93,297,980.9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74.1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53,105,08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2.1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3,105,080.00	80,215,620.00	44,799,616.0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857,356.24	200,508,679.29	145,958,455.1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26,720,139.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78,120,316.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7,441,496.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78,120,316.08
现金分红比例（%）	113.1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356,139,097.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441,764,632.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4.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状况,以及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目前发展阶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作出的,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